证券代码:000927 证券简称:一汽夏利 公告编号:2014-定002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金毅	董事	因公出差	–

公司负责人许宪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廖欣悦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01,567,378.45	1,708,837,687.89	−47.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1,921,940.02	−58,135,812.15	−247.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21,746,536.11	−72,689,514.41	−205.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0,515,188.41	−94,439,240.24	−207.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66	−0.0364	−247.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66	−0.0364	−247.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7%	1.52%	−8.0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7,919,426,033.69	8,190,283,566.50	−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74,349,895.40	3,176,081,767.35	−6.3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828.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448,004.0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84,420.43	
合计	19,824,596.0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54,087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7.73%	761,427,612	0		
天津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8.21%	449,958,741	0	质押	194,000,000
长城品牌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1%	14,550,015	0		
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5%	7,114,453	0		
陆体松	境内自然人	0.34%	5,449,000	0		
李伟东	境内自然人	0.25%	3,959,838	0		
许刚琪	境外自然人	0.24%	3,800,000	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润金39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1%	3,411,700	0		
长城久富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1%	3,301,108	0		
林连福	境内自然人	0.17%	2,66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天津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开资料显示,长城品牌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富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 目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幅度(%)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326,571,603.00	644,528,293.00	−49.33%	主要是销售收入减少。
其他应收款	35,802,282.15	113,985,517.63	−68.59%	主要是公司按相关规定对鑫安保险公司的投资款调整为长期投资。
在建工程	180,038,129.61	122,810,627.10	46.60%	主要因为T012项目按进度持续投资。
预收款项	83,227,078.96	168,995,959.22	−50.75%	主要是销量减少,预收经销商车款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119,814,900.02	209,961,487.09	−42.93%	主要是应付工资、内退补偿金减少。
应付利息	2,625,715.71	1,501,666.67	74.85%	主要是应付借款利息增加。
未分配利润	−445,228,662.10	−243,306,722.08	−82.99%	主要是一季度公司亏损。

2、利润表项目

项 目	2014年1-3月	2013年1-3月	幅度(%)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50,455,606.74	93,587,821.52	−46.09%	主要是销量减少,运费、三包费和广告费用等同比减少。
财务费用	34,675,668.19	28,642,023.22	21.07%	主要是银行贷款利息支出增加。
投资收益	127,664,115.31	215,927,180.02	−40.88%	主要是自天津一汽丰田取得投资收益的减少。

3、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 目	2014年1-3月	2013年1-3月	幅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515,188.41	−94,439,240.24	−207.62%	主要是销售回款减少以及与采购付款错期影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170,953.40	−24,835,952.81	−118.12%	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投资支出的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091,799.06	−87,843,050.79	381.29%	主要是取得借款的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天津一汽进出口公司1998年代理天津银珠公司进口货物事宜与中国银行天津分行发生信用证业务。之后,进出口公司与中国银行天津分行对由于天津银珠公司未还款而形成的债务责任一直存在争议。中国银行天津分行将该笔“债权”最终转让给天津中信昊天资产管理公司。2007年9月25日,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就天津中信昊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起诉进出口公司违反信用证垫付款而产生的债务美元564万元(其中本金美元324万元,截至2007年3月15日止利息美元241万元)一案判决天津一汽进出口公司败诉。进出口公司对此判决不服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08年7月4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就进出口公司与天津中信昊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信用证垫款纠纷一案,作出终审判决(民事判决书:(2008)民二终字第2号),维持原判,进出口公司败诉。

2008年1月1日,进出口公司向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法院提出破产清算申请。2009年1月14日,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法院作出(2009)和民破字第001号民事裁定书,受理进出口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并指定进出口公司清算组为管理人,公告通知债权人和管理人申报债权。2009年4月17日,破产资产管理人已组织召开了第一次债权人会议。2010年3月22日,破产资产管理人组织召开了第二次债权人会议。

进出口公司是本公司于2003年从天汽集团收购的公司。根据本公司与天汽集团于2003年12月4日签定的备忘录约定:“因评估基准日前的经营行为而发生的,在评估报告中未涉及的债务及或有债务,赔偿或潜在风险,双方应在问题出现后,相互协商,根据问题的性质确定责任,并积极处理。”

天汽集团承诺将根据进出口公司破产清算的结果,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严格按照备忘录的约定执行。

按照《企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公司决定于2009年1月1日起不再将天津一汽进出口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013年12月26日,进出口公司与中信昊天达成和解协议书。其中,进出口公司同意自协议书生效之日起3日内以现金方式向中信昊天支付人民币500万元,同时以进出口公司位于天津市和平区南京路129号世贸广场B座5层的房地产及6层的606、607、608的房地产,按账产管理人委托评估的价值,抵偿中信昊天的债务1111万元。中信昊天在进出口公司支付人民币500万元及将上述房地产抵债给中信昊天的情况下,对于进出口公司所欠中信昊天的所有剩余债务予以免除。

同时,进出口公司与中税债权的其他债权人达成和解协议,就债务重组事项作出了安排。

2013年12月27日,本公司与天汽集团签订确认书,就进出口公司偿还中信昊天债务事项达成协议:本公司与天汽集团均认可进出口公司与中信昊天达成的和解方案,本公司承诺指示进出口公司向破产管理人支付现金500万元,协调进出口公司破产管理人向中信昊天公司支付抵债房产的相关证书和资料等,指示进出口公司协助中信昊天办理房地产转让的相关手续,并指示进出口公司与其他债权人达成和解协议;天汽集团承诺于进出口公司向中信昊天支付现金500万元之日起10日内,以现金方式向本公司支付500万元赔偿金,于进出口公司管理破产人向中信昊天交付抵债房产的相关证书及资料后,和极与本公司进一步协商该项债务的赔偿问题,于进出口公司破产管理人向中信昊天交付抵债房产的相关证书和资料后,和极与本公司协商剔期因该案件由进出口公司垫付的各项费用。

2014年2月27日,进出口公司已将与中信昊天债务相关的500万元现金及抵债房产的相关证书和资料通过破产管理人提交和平区人民法院。

2014年3月24日,天汽集团已按照约定将500万元赔偿金汇入我公司账户,抵债房产损失及相关费用的赔偿事宜正在积极协商中。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对参股子公司—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2014年2月19日,中国保监会下发了《关于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同意鑫安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0亿元人民币。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1	一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10000	10.00
2	一汽财务有限公司	10000	10.00
3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17500	17.50
4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17500	17.50
5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7500	17.50
6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17500	17.50
7	吉林省华阳集团有限公司	2250	2.25
8	辽宁惠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2250	2.25
9	北京联拓奥通汽车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250	2.25
10	唐山市冀东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50	2.25
11	吉林亿安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1000	1.00
	合计	100000	100.00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一汽股份承诺将在成立后五年内通过资产重组或其他方式整合所属的轿车整车生产业务,以解决与一汽夏利的同业竞争问题。	2011年07月08日	成立后5年内	尚未履行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下属部分控股及合营企业的主营业务与一汽轿车/一汽夏利主营业务相近,在符合中国证券市场改革出发及环境要求的前提下,本公司将力争在本次收购完成之日后3年内,以合理的价格及合法的方式彻底解决一汽轿车/一汽夏利与本公司下属企业的同业竞争问题以及一汽轿车与一汽夏利之间的同业竞争问题,解决途径包括但不限于资产租业务重组、合并、资产收购、清算关闭、资产托管及中国证监会和/或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其他方式。	2011年11月23日	收购完成之日后3年内	尚未履行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在规范和减少本次收购完成后一汽股份与一汽夏利的关联交易,一汽股份承诺:(1)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一汽夏利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一汽股份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双方的关联交易上,严格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发生,对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应以双方协议规定的方式进行处理,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并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上述有关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我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我公司将在合法股东权限范围内促成下属控股子公司履行规范与一汽夏利之间已经存在或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义务。(3)尽最大努力促使除全资、控股以外的合营或联营企业履行规范与一汽夏利之间已经存在或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义务。	2011年07月08日	长期	正在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否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尚未达到履行约定的期限,公司未知一汽股份的下一步计划。				

四、对2013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无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年01月09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天津一汽丰田公司相关情况

董事长:

许宪平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0927 股票简称:一汽夏利 公告编号:2014-临018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4月25日(周五)下午14:00时。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4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4月24日15:00至2014年4月25日15:00。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天津市西青区京福公路578号 公司1103会议室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许宪平董事长

(7)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的出席情况

(1)总体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共8人,代表股份121183125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9686%。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现场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共2人,代表股份121138635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5.9407%。

(3)网络投票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共6人,代表股份4449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9%。

3、公司董事8人、董事候选人2人、监事3人、高级管理人员5人、律师2人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形成了如下决议:

1、选举田聪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代表股份数	比例	代表股份数	比例	代表股份数	比例
所有参与表决股份	1211784553	99.9961%	46700	0.0039%	0	0.0000%
现场会议表决股份	1211386353	100%	0	0%	0	0%
网络投票表决股份	398200	89.5033%	46700	10.4967%	0	0.0000%
表决结果	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2、选举田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代表股份数	比例	代表股份数	比例	代表股份数	比例
所有参与表决股份	1211586353	99.9798%	164900	0.0136%	80000	0.0066%
现场会议表决股份	1211386353	100%	0	0%	0	0%
网络投票表决股份	200000	44.9539%	164900	37.0645%	80000	17.9816%
表决结果	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3、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代表股份数	比例	代表股份数	比例	代表股份数	比例
所有参与表决股份	1211586353	99.9798%	164900	0.0136%	80000	0.0066%
现场会议表决股份	1211386353	100%	0	0%	0	0%
网络投票表决股份	200000	44.9539%	164900	37.0645%	80000	17.9816%
表决结果	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4、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代表股份数	比例	代表股份数	比例	代表股份数	比例
所有参与表决股份	1211586353	99.9798%	164900	0.0136%	80000	0.0066%
现场会议表决股份	1211386353	100%	0	0%	0	0%
网络投票表决股份	200000	44.9539%	164900	37.0645%	80000	17.9816%
表决结果	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5、2013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同意		反对		弃权	
	代表股份数	比例	代表股份数	比例	代表股份数	比例
所有参与表决股份	1211586353	99.9798%	164900	0.0136%	80000	0.0066%
现场会议表决股份	1211386353	100%	0	0%	0	0%
网络投票表决股份	200000	44.9539%	164900	37.0645%	80000	17.9816%
表决结果	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6、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		反对		弃权	
	代表股份数	比例	代表股份数	比例	代表股份数	比例
所有参与表决股份	1211386353	99.9633%	364900	0.0301%	80000	0.0066%
现场会议表决股份	1211386353	100%	0	0%	0	0%
网络投票表决股份	0	0.0000%	364900	82.0184%	80000	17.9816%
表决结果	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7、2014年度经营预算方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代表股份数	比例	代表股份数	比例	代表股份数	比例
所有参与表决股份	1211386353	99.9633%	364900	0.0301%	80000	0.0066%
现场会议表决股份	1211386353	100%	0	0%	0	0%
网络投票表决股份	0	0.0000%	364900	82.0184%	80000	17.9816%
表决结果	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8、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代表股份数	比例	代表股份数	比例	代表股份数	比例
所有参与表决股份	1211586353	99.9798%	244900	0.0202%	0	0.0000%
现场会议表决股份	1211386353	100%	0	0%	0	0%
网络投票表决股份	200000	44.9539%	244900	55.0461%	0	0.0000%
表决结果	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9、2014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代表股份数	比例	代表股份数	比例	代表股份数	比例
所有参与表决股份	450158741	99.9456%	244900	0.0544%	0	0.0000%
现场会议表决股份	449958741	100%	0	0%	0	0%
网络投票表决股份	200000	44.9539%	244900	55.0461%	0	0.0000%
表决结果	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761427612股份,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10、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提供2014年度财务审计服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在不超过70万元的额度内决定2014年度财务审计费用

	同意		反对		弃权	
	代表股份数	比例	代表股份数	比例	代表股份数	比例
所有参与表决股份	1211586353	99.9798%	244900	0.0202%	0	0.0000%
现场会议表决股份	1211386353	100%	0	0%	0	0%
网络投票表决股份	200000	44.9539%	244900	55.0461%	0	0.0000%
表决结果	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11、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提供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在不超过30万元的额度内决定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同意		反对		弃权	
	代表股份数	比例	代表股份数	比例	代表股份数	比例
所有参与表决股份	1211586353	99.9798%	164900	0.0136%	80000	0.0066%
现场会议表决股份	1211386353	100%	0	0%	0	0%
网络投票表决股份	200000	44.9539%	164900	37.0645%	80000	17.9816%
表决结果	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12、关于授权公司总经理进行筹融资业务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代表股份数	比例	代表股份数	比例	代表股份数	比例
所有参与表决股份	1211586353	99.9798%	164900	0.0136%	80000	0.0066%
现场会议表决股份	1211386353	100%	0	0%	0	0%
网络投票表决股份	200000	44.9539%	164900	37.0645%	80000	17.9816%
表决结果	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13、关于授权公司总经理向一汽财务有限公司进行日常短期融资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代表股份数	比例	代表股份数	比例	代表股份数	比例
所有参与表决股份	450158741	99.9456%	164900	0.0366%	80000	0.0178%
现场会议表决股份	449958741	100%	0	0%	0	0%
网络投票表决股份	200000	44.9539%	164900	37.0645%	80000	17.9816%
表决结果	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761427612股份,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14、关于在一汽财务有限公司进行日常存款业务的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代表股份数	比例	代表股份数	比例	代表股份数	比例
所有参与表决股份	450158741	99.9456%	164900	0.0366%	80000	0.0178%
现场会议表决股份	449958741	100%	0	0%	0	0%
网络投票表决股份	200000	44.9539%	164900	37.0645%	80000	17.9816%
表决结果	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761427612股份,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天津辰一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谢琼、周晶

3、结论性意见: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的议案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做出的《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及会议记录;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0927 股票简称:一汽夏利 公告编号:2014-临019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3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提名田聪明先生、田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相同。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4年4月25日公司召开了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选举田聪明先生、田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田聪明先生、田军先生已正式被聘任为公司董事。

特此公告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4月26日

股票简称:一汽夏利 股票代码:000927 编号:2014-临020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4年4月15日以专人送达、电话和传真方式发送给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4年4月25日以现场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会股董事因公缺席了本次会议。

4、本次董事会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报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审议通过。

2、选举张鸿儒先生、田聪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选举张鸿儒先生、田聪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选举张鸿儒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选举田聪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4月26日

股票简称:一汽夏利 股票代码:000927 编号:2014-临021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13年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已于2014年4月1日发布了2013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定于2014年5月6日(星期二)下午14:00-16:00点举行2013年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将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天津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dqhd/tianjin/)参与交流。

出席本次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会秘书孟君奎先生,财务管理部部长廖欣悦女士。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4月26日

海南正和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姓名	姜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郭芬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张玉玲

公司负责人姜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玉玲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中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443,686,331.10	6,929,524,568.22	−7.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40,099,811.34	2,263,970,390.68	−1.14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114,320.35	7,268,985.78	1,497.39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7,395,737.39	335,109,778.98	−94.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870,579.34	5,062,917.02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323,774.12	5,081,748.02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114%	0.0027%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20	0.0045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20	0.0045	不适用

2.2 截至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23,738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广西正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61	361,300,347	0	质押	283,000,000
任振伟	境内自然人	6.56	80,000,000	0	质押	80,000,000
北京春腾博越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4	70,000,000	0	未知	
任晓东	境内自然人	2.75	33,570,400	0	质押	21,000,000
徐朝霞	境内自然人	2.62	31,920,000	0	未知	
安徽省百川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4	31,000,000	0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1	30,663,252	0	未知	
袁月梅	境内自然人	2.38	29,013,607	0	未知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1	22,115,000	0	未知	
古丹	境内自然人	1.77	21,640,000	0	质押	13,000,00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广西正和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61,300,347		人民币普通股	361,300,347		
任振伟	8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0		
北京春腾博越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00		
任晓东	33,570,400		人民币普通股	33,570,400		
徐朝霞	31,9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920,000		
安徽省百川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3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663,252		人民币普通股	30,663,252		
袁月梅	29,013,607		人民币普通股	29,013,607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11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115,000		
古丹	21,6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64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703,001,731.25	1,141,374,166.82	−38.41	主要系偿还贷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51,718,027.64	238,377,303.74	−78.30	主要系本期收到与解除担赫宫协议有关的款项所致
应付票据	280,000,000.00	502,340,000.00	−44.26	主要系开出银票票据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5,176,319.62	1,815,454.69	185.13	主要系本期员工人数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220,197,743.25	925,123,871.88	31.90	主要系贸易相关往来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970,000.00	909,654,887.56	−96.93	主要系本期偿还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1,487,582,436.52	1,089,622,311.21	36.52	主要系本期新增借款所致
主营业务收入	17,395,737.39	335,109,778.98	−94.81	本期大部分与容维制煤及服务收入,原大宗商品销售业务停止,新的业务还未产生收入,本期房地产业务未产生收入
管理费用	26,366,029.61	13,255,556.80	98.91	主要系本期支付人员工资及中介费用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出售子公司股权情况

2013年12月13日,公司(甲方)与福清市旺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乙方,以下简称“旺福地产”)签署了《资产出售协议》,《债务转移协议》,以2013-4月-30日,0658元的价格将旺福地产持有北京正和阳光置业有限责任公司